**湖田镇201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**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颁布实施以来，我镇按照区政府统一部署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健全工作机制，认真贯彻《条例》的各项要求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现将2013年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情况概述

1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：79条，其中政府网站发布41条，会议通报形式16条，公告公示10条，各类标语方式12条.

2、公开信息分类：上级文件、法律法规、民生、城镇规划、政府决策及日常工作制度、部门工作动态及其他的信息。

3、公开主要形式：在主动公开信息工作中，为方便公众了解信息，我镇采用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形式主要是通过电子政务平台、公示栏、报纸、便民服务牌等方式公布。

二、工作措施

（一）配齐队伍。成立了由镇长彭东任组长，其他班子成员任副组长，并由各办主任为成员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指导、协调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建立健全了信息公开管理制度，建立了职责分工明确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机制和责任体系。

（二）抓实工作。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实每月一总结，每季度一汇总机制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管理系统填报本镇信息公开内容，及时对公开内容进行更新和充实，做到、全面真实、及时准确、重点突出。充分运用政府信息查阅点、政务公开栏等方式进行公开，为群众提供快捷、方便的服务，保证政府信息公开及时有效。

（三）做好宣教。把宣传教育作为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抓手，引导镇村干部、基层百姓深刻领会政府信息公开的重大意义，利用黑板报、宣传标语、张挂横幅、会议通报等多种渠道公开政府信息，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。

三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在看到成绩的同时，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政务公开工作还存在着一些问题：一是实际操作中存在的一些信息发布不及时，造成民众的不理解，或者有些不宜公开的解释不到位。二是普及不够。信息公开面对社会宣传力度不够，下一步将利用多种渠道发布公开信息，提高农民对本镇有关信息的知晓率。2014年，我们将按照上级要求，继续大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主要是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：一是加大与民众的主动沟通力度。二是依法建立健全监督机制，三是及时发布信息。